

八步区灵峰镇和平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
程

招 标 工 程 量 清 单

招 标 人:



造价咨询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编 制 人:



复 核 人:



编 制 时 间:

复 核 时 间:

预算编制说明

一、编制依据

1、交通部发布《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JTG 3830-2018)。

2、交通部发布《公路工程预算定额》(JTG/T 3832-2018)。

3、交通部发布《公路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JTG/T 3833-2018)。

4、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厅文件，桂交建管发〔2019〕39号《关于印发公路工程项目估算概算预算编制办法广西补充规定的通知》。

5、交通运输部〔2018〕86号《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概算编制办法》局部修订的公告。

6、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文件，桂政发〔2012〕42号《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安装工程劳动保险费管理办法的通知》。

7、《关于调整除税价计算适用增值税税率的通知》桂造价〔2019〕10号、桂建标〔2016〕17号文、部颁费率标准2018。

8、《八步区灵峰镇和平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标段)(道路)》施工图设计。

二、人工、材料、机械单价和费率标准采用情况

1、人工费：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厅桂交建管发〔2019〕39号《关于印发公路工程项目估算概算预算编制办法广西补充规定的通知》，人工（含机械工）工资为101.25元/工日、船舶用工工资为101.25元/工日、潜水工工资为164元/工日。

2、材料费：参照《贺州市建筑材料价格信息》(2025年第4期)及当地的材料市场价计列材料单价，全部单价均按运至工地实际运距扣减信息价包含10公里计列。

3、机械费：按《公路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JTG/T 3833-2018)及交建管发〔2019〕39号计算。

4、本工程用电

大部分采用电网供电，部分自发电，综合电价 0.96 元/度，并按规定不列供电补贴费和电源建设基金。

5、本工程用水采用信息价，按 2.75 元/m³ 计列。

三、其他直接费、现场经费及间接费综合费率

1、冬季施工增加费和职工取暖补贴费：按编制办法划分，我区无冬季和准冬季气温区，因此不列冬季施工增加费和职工取暖补贴费。

2、雨季施工增加费：本工程地处Ⅱ雨量区，雨季期为六个月，按编制办法规定计列雨季施工增加费。

3、夜间施工增加费：不计。

4、殊地区施工增加费：工程所在地不属高原地区、沿海地区、风沙地区，不列特殊地区施工增加费。

5、行车干扰工程增加费：不计。

6、施工标准化及安全措施费：按交通运输部 2011 年第 83 号公告规定及《公路工程项目概预算编制办法》规定计列，施工标准化及安全措施费按第 100 章-700 章费用的 1.5%计列。

7、临时设施费：按交通运输部 2011 年第 83 号公告规定计列临时设施费。

8、施工辅助费：按编制办法规定计列。

四、其他

1、规费：养老保险费为 16%、失业保险费为 0.5%、医疗保险费率为 7.5%、工伤保险费率为 1%、住房公积金为 8.5%，合计规费费率为 33.5%，以各类工程的人工费之和为基数计算。

2、企业管理费基本费用：按编制办法规定计列。

3、主副食品运费补贴：不计。

4、职工探亲费：不计。

- 5、职工取暖补贴：本项目属无冬季气温区，不计列该项费用。
- 6、财务费用：计列。
- 7、辅助生产：不计。
- 8、利润、税金综合税率均按编制办法规定计列。
- 9、施工场地建设费根据《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中费率进行计取，然后根据总金额按比例分摊到相应项目。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八步区灵峰镇和平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标段)(道路)

标表2

[illegible]

清单 第 3 页 共 3 页

工程预算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二、编制的原则及依据

1、设计图纸和工程预算书。

2、定额及取费

执行《广西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预）算编制规定》（2007）、《广西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概算定额》（2007）、《广西水利水电设备安装工程概算定额》（2007）、《广西水利水电工程机械台时费定额》（2007）、《广西水利水电工程概（预）算补充定额》（2014）。

执行《水利水电工程设计工程量计算规定》（SL328-2005）、桂水建设[2019]7号文颁布的《广西水利水电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9年版）》，桂水建设[2023]4号自治区水利厅关于调整水利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费率的通知、桂人社桂[2019]号广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降低社会保险费率、桂水基[2016]1号文（调整人工概算单价）、桂水基[2016]16号（水利厅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广西水利水电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自治区水利厅关于调整水利工程增值税计算标准的通知》（桂水建设〔2019〕4号）等与其有关文件相关的规范规定等。

3、其他有关政策性文件。

三、基础价格

1、人工概算单价：按 3.46 元/工时计算，根据桂水基《2016》1 号文：补增 4 元/工时人工概算单价在工程单价计算表价差项内计列。

2、材料概算价格：按《贺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5 年第 4 期

信息价)及当地市场材料价(除税价)计取,贺州市信息价没有的价格,参考其他地市同期信息价,缺项材料按市场询价除税计算,材料均为到工地价格。

水泥、钢筋、砂石料等主要材料按广西水利水电工程概预算编制规定采用固定基价进入直接费。

3、电、水、风概算价格分别为:1.08 元/kw.h、0.50 元/m³和 0.15 元/m³。

4、施工机械使用费:施工机械使用费按《广西水利水电工程机械台时费定额》(2007)及有关规定进行计算。

四、有关费率

1、其他直接费:以直接费为计算基础,建筑工程取 4.5%,植物措施 4.5%,安装工程取 5.2%。

2、现场经费:本工程属枢纽工程类别,其中,建筑工程以直接费为计算基础,土方工程 4%、石方工程 6%、土石填筑工程 6%、混凝土浇筑工程 6%、钢筋制作安装工程 3%、模板工程 6%、钻孔灌浆及锚固工程 7%、自采砂石料工程 2%、植物措施 4%、疏浚工程 5%、其他建筑工程 5%;机电、金属结构设备安装工程以人工费为计算基础,取 45%。

3、间接费:包括管理费、社会保障及企业计提及费。社会保障及企业计提及费为人工费的 32.8%,管理费按枢纽工程计取,其中,建筑工程以直接费为计算基础,土方工程 3%、石方工程 5%、土石填筑工程 5%、混凝土浇筑工程 3%、钢筋制作安装工程 3%、模板工程 5%、钻孔灌浆及锚固工程 6%、植物措施 3%、疏浚工程 4%、其他建筑工程 4%;机电、金属结构设备安装工程以人工费为计算基础取 45%。

4、企业利润:按直接工程费和间接费之和的 7%计取。

5、材料价差:主要材料的预算价与材料基价的差值。

6、税金：按直接工程费、间接费、计划利润、（未计价装置性材料）、材料价差之和的 9%计取，按增值税一般计税方法。

五、各分部工程预算编制

5.1 建筑工程及临时工程

（1）其他施工临时工程，按建安工作量之和的 0.8%计取。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工程项目总价表

招标编号:

工程名称: 八步区灵峰镇和平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标段)(水渠、护坡)

第1页 共1页

[illegible]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

招标编号:

工程名称: 八步区灵峰镇和平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标段）（水渠、护坡）

第1页 共6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1		挡土墙						
1.1		A2挡土墙（长50m）						
1.1.1	500103001001	人工挖沟槽，III类土（就近堆放，用于本段回填）	m ³	84				
1.1.2	500103001002	人工挖沟槽，III类土（就近堆放，用于围堰回填）	m ³	50				
1.1.3	500103001003	回填土石方，人工夯填土石	m ³	84				
1.1.4	500105001001	人工砌筑基础换填片石	m ³	60				
1.1.5	500103007001	级配碎石嵌缝	m ³	10				
1.1.6	500109001001	C25砼护坡基础（埋石率10%）	m ³	25				
1.1.7	500109001002	C25埋石混凝土挡土墙（平均厚度：93.5cm，埋石率10%）	m ³	109				
1.1.8	500103005001	级配碎石反滤层	m ³	1				
1.1.9	500114001001	PVC排水管DN110	m	40				
1.1.10	500109009001	常态混凝土伸缩缝，沥青麻筋	m ²	1				
1.1.11	500110001001	普通标准钢模板制作安装与拆除	m ²	302.5				
1.2		A3挡土墙（长100m）						
1.2.1	500103001004	人工挖沟槽，III类土（就近堆放，用于本段回填）	m ³	182				
1.2.2	500103001005	人工挖沟槽，III类土（就近堆放，用于围堰回填）	m ³	186				
1.2.3	500103001006	回填土石方，人工夯填土石	m ³	182				
1.2.4	500105001002	人工砌筑基础换填片石	m ³	130				
1.2.5	500103007002	级配碎石嵌缝	m ³	26				
1.2.6	500109001003	C25砼护坡基础（埋石率10%）	m ³	60				
1.2.7	500109001004	C25埋石混凝土挡土墙（平均厚度：108cm，埋石率10%）	m ³	308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

招标编号:

工程名称: 八步区灵峰镇和平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标段）（水渠、护坡）

第2页 共6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1.2.8	500103005002	级配碎石反滤层	m ³	2				
1.2.9	500114001002	PVC排水管DN110	m	90				
1.2.10	500109009002	常态混凝土伸缩缝, 沥青麻筋	m ²	2				
1.2.11	500110001002	普通标准钢模板制作安装与拆除	m ²	720				
1.3		A5挡土墙（长100m）						
1.3.1	500103001007	人工挖沟槽, III类土（就近堆放, 用于本段回填）	m ³	258				
1.3.2	500103001008	人工挖沟槽, III类土（就近堆放, 用于围堰回填）	m ³	357				
1.3.3	500103001009	回填土石方, 人工夯填土石	m ³	258				
1.3.4	500105001003	人工砌筑基础换填片石	m ³	180				
1.3.5	500103007003	级配碎石嵌缝	m ³	36				
1.3.6	500109001005	C25砼护坡基础（埋石率10%）	m ³	80				
1.3.7	500109001006	C25埋石混凝土挡土墙（平均厚度: 139cm, 埋石率10%）	m ³	535				
1.3.8	500103005003	级配碎石反滤层	m ³	2				
1.3.9	500114001003	PVC排水管DN110	m	110				
1.3.10	500109009003	常态混凝土伸缩缝, 沥青麻筋	m ²	2				
1.3.11	500110001003	普通标准钢模板制作安装与拆除	m ²	960				
1.4		A9挡土墙（长20m）						
1.4.1	500103001010	人工挖沟槽, III类土（就近堆放, 用于本段回填）	m ³	91.6				
1.4.2	500103001011	人工挖沟槽, III类土（就近堆放, 用于围堰回填）	m ³	156.4				
1.4.3	500103001012	回填土石方, 人工夯填土石	m ³	91.6				
1.4.4	500105001004	人工砌筑基础换填片石	m ³	70				
1.4.5	500103007004	级配碎石嵌缝	m ³	14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

招标编号:

工程名称: 八步区灵峰镇和平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标段）（水渠、护坡）

第3页 共6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1.4.6	500109001007	C25砼护坡基础（埋石率10%）	m ³	23				
1.4.7	500109001008	C25埋石混凝土挡土墙（平均厚度：186cm，埋石率10%）	m ³	225				
1.4.8	500103005004	级配碎石反滤层	m ³	0.6				
1.4.9	500114001004	PVC排水管DN110	m	56				
1.4.10	500109009004	常态混凝土伸缩缝，沥青麻筋	m ²	0.4				
1.4.11	500110001004	普通标准钢模板制作安装与拆除	m ²	284				
1.5		A10挡土墙（长30m）						
1.5.1	500103001013	人工挖沟槽，III类土（就近堆放，用于本段回填）	m ³	156.3				
1.5.2	500103001014	人工挖沟槽，III类土（就近堆放，用于围堰回填）	m ³	180.6				
1.5.3	500103001015	回填土石方，人工夯填土石	m ³	156.3				
1.5.4	500101002001	土方弃运 运距：250m（运至主路）	m ³	97.5				
1.5.5	500109001009	土方弃运，运距：3km	m ³	97.5				
1.5.6	500105001005	人工砌筑基础换填片石	m ³	114				
1.5.7	500103007005	级配碎石嵌缝	m ³	22.8				
1.5.8	500109001010	C25砼护坡基础（埋石率10%）	m ³	37.5				
1.5.9	500109001011	C25埋石混凝土挡土墙（平均厚度：201cm，埋石率10%）	m ³	396.9				
1.5.10	500103005005	级配碎石反滤层	m ³	0.9				
1.5.11	500114001005	PVC排水管DN110	m	90				
1.5.12	500109009005	常态混凝土伸缩缝，沥青麻筋	m ²	0.6				
1.5.13	500110001005	普通标准钢模板制作安装与拆除	m ²	495				
1.6		挡土墙材料人工二次转运300m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

招标编号:

工程名称: 八步区灵峰镇和平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标段）（水渠、护坡）

第4页 共6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1.6.1	500114002001	人工运砂, 装运卸300m	m ³ 成品堆方	633.93				
1.6.2	500114002002	人工抬运块片石, 装运卸300m	m ³ 成品码方, 清料方	827.98				
1.6.3	500114002003	人工运碎石, 装运卸300m	m ³ 成品堆方	1718.09				
1.6.4	500114002004	人力搬运水泥, 装运卸300m	t	433.66				
2		水渠						
2.1		C25混凝土排水渠 0.6*0.6 (长300m)						
2.1.1	500101003001	人工挖渠道, III类土, 上口宽1~2m	m ³	342				
2.1.2	500101003002	人工装挑(抬)运一般土方, 运距150m以内	m ³	342				
2.1.3	500103007006	铺筑碎石垫层 厚度15cm	m ³	54				
2.1.4	500109001012	C25砼底板, 厚度20cm	m ³	72				
2.1.5	500109001013	C25砼渠壁, 厚度30cm	m ³	108				
2.1.6	500110001006	普通标准钢模板制作安装与拆除	m ²	840				
2.1.7	500114002005	人力搬运水泥, 装运卸150m	t	21.22				
2.1.8	500114002006	人工运砂, 装运卸150m	m ³ 成品堆方	31				
2.1.9	500114002007	人工运碎石, 装运卸150m	m ³ 成品堆方	133.4				
3		围堰						
3.1		挡土墙土石围堰 (长310m)						
3.1.1	500103008001	土石围堰 (利用开挖料)	m ³	930				
3.1.2	500103015001	人工拆除土石围堰	m ³	930				

其他项目清单

招标编号:

工程名称: 八步区灵峰镇和平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标段)(水渠、护坡)

第1页 共1页

[illegible]

零星工作(计日工)项目清单

招标编号:

工程名称: 八步区灵峰镇和平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标段)(水渠、护坡)

第1页 共1页

[illegible]

招标人提供施工设施表

招标编号:

工程名称: 八步区灵峰镇和平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标段)(水渠、护坡)

第1页 共1页

[illegible]